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

主管部门盖章：揭阳市榕城区卫生健康局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

2026年9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1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1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1
（三）项目情况.....2
（四）项目立项情况或实施依据.....3
（五） 责任主体.....3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4
（一） 重要性分析.....4
（二）经济效益分析.....5
（三）社会效益分析.....5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5
（一）投资估算.....5
（二）筹措方案.....7
（三）项目实施安排.....7
（四）资金使用计划.....8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9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9
（二） 融资收益平衡情况.....20
（三）项目现金流量预测.....20
（四） 总体评价.....21
五、专项债券管理.....22
（一）债券资金概况.....22
（二）债券资金管理.....23
（三）职责分工.....23
六、项目风险控制.....25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25
（二）还款保障措施.....25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26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表　近三年榕城区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596.64	558.89	571.54
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8.97	10.23	15.04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0.21	-0.18	0.18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0.32	-0.29	-0.08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5.71	9.76	24.54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亿元）	0.89	0.96	0.26

注：政府性基金收入说明：根据现行市区土地出让管理体制，市区土地出让收入为市级收入，市再将收入净收益部分按体制分配比例补助榕城区。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揭阳市榕城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十四五”期间，是榕城区全面推进健康榕城建设的关键时期。该规划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为导向，明确提出要构建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体系，其核心任务之一便是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榕城区中心医院作为区内重要的医疗服务提供主体，进行院区改扩建工程项目意义重大。通过增加建筑面积和床位，引入先进的医疗设备，扩充专业医护人员队伍，进一步完善科室设置，如加强心血管内科、妇产科、儿科等重点科室建

设，能够有效提升医院的综合服务能力，极大地满足榕城区居民在疾病预防、诊断、治疗和康复等多方面的就医需求，为实现“建成健康榕城”的宏伟战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三）项目情况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5202456020026A；

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东兴街道弘德路233号。

项目总投资：47,080.06万元；

项目建设地区：揭阳市榕城区东兴街道马牙大道弘德路北侧地块。

2.建设期限

项目施工期32个月。

3.建设规模及技术标准

（1）建筑规模

项目总建设用地面积9250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39653.88平方米，计划分二期进行实施，其中：一期对现状2栋门诊大楼、1栋住院楼进行升级改造，包括各业务用房的装修升级、医疗设施设备更新和完善、信息化建设等方面；二期计划收购2栋供销宿舍楼和1栋现状租用综合楼，拆除后新建1栋地上（13F）建筑面积16400平方米、地下（2F）8000平方米的13

层综合住院楼，新增200张床位，并实施信息化建设二期工程工程。

（2）技术标准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3）《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GB 51039 - 2014；

4）《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 2014（2018 年版）；

5）《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 - 2012；

6）《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房屋建筑部分（2013 年版）；

7）其他相关的规范、规定；

8）国家、地方其他本项目相关的规范、标准。

（四）项目立项情况或实施依据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于2025年7月15日取得《揭阳市榕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揭榕发改投审〔2025〕91号），同意项目建设。

（五）责任主体

项目实施单位为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2445202456020026A；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东兴街道弘德路233号；负责人：庄怀铭。

项目主管单位为揭阳市榕城区卫生健康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1445202097067550W，主要负责人为黄是光，单位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政府大院2号楼10楼。

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揭阳市榕城区卫生健康局、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居民对医疗服务质量的要求也日益提升，不仅期望能够及时就医，更渴望获得精准、高效、优质的诊疗服务。然而，榕城区中心医院现有的设施和技术水平，在面对复杂疾病和疑难杂症时，存在明显的局限性。一些先进的诊断和治疗手段因设备和技术的限制难以开展，影响了患者的治疗效果和康复进程。此次改扩建项目计划引入一系列先进的医疗设备，如高端核磁共振成像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这些设备能够更精准地检测疾病，为临床诊断提供有力支持。同时，通过优化人才招聘和培养机制，吸引更多优秀医疗人才加入，提升医院的诊疗技术水平，从而满足群众对优质医疗服务的迫切需求，为患者的健康保驾护航。

（二）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通过投资建设和运营行为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项目建设可以直接增加当地固定资产投资，刺激当地 GDP 增长。本项目的建设能够使当地的生产、生活空间和服务都得到有效保障。另外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收益还会缴纳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税等税费，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三）社会效益分析

在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严峻挑战时，榕城区中心医院作为区域医疗卫生体系的核心力量，承担着至关重要的救治重任。然而，当前医院的设施状况在面对大规模疫情或其他突发公共卫生危机时，暴露出诸多短板。隔离病房数量严重不足，难以满足大量病患的隔离需求；负压病房短缺，在应对传染性极强的疾病时存在较大风险；应急物资储备空间有限，难以保障应急物资的充足储备和及时调配。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编制依据及原则

（1）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的通知》（发改投资〔2006〕1325 号）；

（2）《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 号）；

（3）建标[2007]164 号建设部关于印发《市政工程投资估算编制办法》的通知；

（4)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

（5）《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粤建市函[2019]819 号）；

（6）《广东省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办法（2014）上册》；

（7）定额及计价依据：

①《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

②《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

③《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

④《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

⑤《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 年）》；

（8）2025 年 3 月揭阳市建设工程材料综合价格及相关信息。

（9）国家和主管部门发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程、规范等；

（10）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

2.项目总投资

项目估算总投资 47,080.06 万元,其中:工程费为 36,086.2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8,014.63 万元，预备费 1,056.30 万元，建设期利息 1,922.92 万元。

项目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估算项目名称	总金额
1	工程费	36,086.21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014.63
3	预备费	1,056.30
4	建设期利息	1,922.92
合 计		47,080.06

（二）筹措方案

资金筹措方式：项目投资估算总额47,080.06万元，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33,000.00万元，其中2026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20,000.00万元（本次计划发行500.00万元），2027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7,000.00万元，2028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6,000.00万元，剩余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

表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市场化融资资金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投资额	其中：已到位金额		单位自有资金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47,080.06	0.00	0.00	0.00	14,080.06	0.00	0.00	500.00	0.00	32,500.00
2026年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	0.00	19,500.00
2027年	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00
2028年	20,080.06	0.00	0.00	0.00	14,080.06	0.00	0.00	0.00	0.00	6,000.00

（三）项目实施安排

施工期自2026年9月至2029年4月底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

（四）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用款计划如下：

表　项目用款计划（单位：万元）

项目总投资	以前年度用款金额	发行当年用款计划								以后年度计划用款金额
		一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二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三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四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47,080.06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	500.00	10,000.00	0.00	27,080.06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项目收入测算

项目收入来源主要计算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停车位收入。

（1）门诊收入

1）门诊收入测算依据及相关参数说明

结合2024年榕城区中心医院院区统计数据以及本项目建设内容与建设规模，本项目建成后设置开放住院病床500张，设计日均门诊量约600人次，对应全年设计门诊量约21.9万人次。

门诊次均费用预测参考榕城区中心医院主院区历史诊疗人次费用统计数据，同时参照同等规模、相同级别、医疗资源及服务水平相近医院的收费水平，确定基准期平均每一诊疗人次医疗费用按350元/人计算。

结合医院运营培育规律，项目运营期前5年门诊负荷率分年度设定:运营第1年负荷率按 60%测算,运营第2年负荷率按 70%测算，运营第3年负荷率按80%测算，运营第4年负荷率按90%测算，运营第5年及以后项目达到满负荷运营。随着医院硬件设施、软件服务持续优化完善，医院接诊能力逐步释放，门诊量具备持续增长基础，本次测算审慎设定次均门诊费用每年在上一期单价基础上递增3%。

2）年度门诊收入测算公式

年度门诊收入＝设计年门诊量×当年门诊负荷率×当年次均门诊费用

调价后次均门诊费用 = 上一周期次均门诊费用 ×(1+3%)，每年统一调整一次收费标准。

首年收入=21.9×60%×350＝4,599.00 万元

（2）住院收入

1）住院收入测算依据及相关参数说明

本项目建成后住院部开放病床 500 张，综合扣除春节等节假日因素，年实际可使用床位天数按 300 天计取。住院次均费用预测参考同等规模、相同级别，且医疗资源与服务水平相近医院的收费水平，确定基准期每人每日住院费用按 620 元计算。

结合医院运营培育规律，项目运营期前 4 年住院床位使用率分年度设定：运营第 1 年床位使用率按 70%测算，运营第 2 年床位使用率按 80%测算，运营第 3 年床位使用率按 90%测算，运营第 4 年及以后项目达到满负荷运营。综合考虑医疗耗材、人力成本上涨及医疗服务项目升级等因素，设定住院人均每日费用自满负荷运营起，每年在上一期单价基础上递增 3%。

2）年度住院收入测算公式

年度住院收入＝开放病床数量×年实际可使用床位天数×当年床位使用率×当年每人每日住院费用÷10000

调价后每人每日住院费用=上一周期每人每日住院费用×(1+3%)，每年统一调整一次收费标准。

首年收入=500×300×70%×620÷10000 =6,510.00 万元

（3）停车位收入

1）公共停车泊位收入测算依据及相关参数说明

本项目建成后规划新增公共停车泊位共计 500 个。结合区域当前停车收费市场实际情况，在执行就诊车辆减免 3 小时停车费优惠政策前提下，测算确定基准期单个车位单次收费标准为 10 元/车位·次，车位日均周转次数取 3 次。

结合停车场运营培育规律及医院就诊车流增长趋势，对停车泊位负荷率进行分阶段设定：运营第 1 年负荷率按 70%测算；运营第 2 年负荷率按 80%测算；运营第 3 年负荷率按 90% 测算；运营第 4 年及以后，项目车流趋于稳定，停车泊位负荷率长期维持在 90%。

综合考虑停车设施设备维保、人工管理成本上涨等因素，建立停车收费动态调整机制，设定停车泊位单次收费标准每满 3 年在上一期单价基础上递增 5%。

2）年度公共停车泊位收入测算公式

年度公共停车泊位收入=公共停车泊位总数量×当年车位单次收费标准×车位日均周转次数×当年负荷率×365 天÷10000

调价后车位单次收费标准=上一周期车位单次收费标准×(1+5%)，每满 3 年统一调整一次收费标准。

首年收入=500×10×3×70%×365÷10000 =383.25 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停车位收入	合计
2026				
2027				
2028				
2029	4,599.00	6,510.00	383.25	11,492.25
2030	5,526.47	7,663.20	438.00	13,627.67
2031	6,315.96	8,621.10	492.75	15,429.81
2032	7,318.62	9,866.37	517.39	17,702.38
2033	8,131.80	10,162.36	517.39	18,811.55
2034	8,375.75	10,467.23	517.39	19,360.37
2035	8,627.02	10,781.25	543.26	19,951.53
2036	8,885.83	11,104.69	543.26	20,533.78
2037	9,152.40	11,437.83	543.26	21,133.49
2038	9,426.97	11,780.96	570.42	21,778.35
2039	9,709.78	12,134.39	570.42	22,414.59
2040	10,001.07	12,498.42	570.42	23,069.91
2041	10,301.10	12,873.37	598.94	23,773.41
2042	10,610.13	13,259.57	598.94	24,468.64
2043	10,928.43	13,657.36	598.94	25,184.73
2044	11,256.28	14,067.08	628.89	25,952.25
2045	11,593.97	14,489.09	628.89	26,711.95
2046	11,941.79	14,923.76	628.89	27,494.44
2047	12,300.04	15,371.47	660.33	28,331.84
合计	175,002.41	221,669.50	10,551.03	407,222.94

2.项目成本

本项目运行成本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医疗成本费用、管理及其他费用、相关税费。

（1）人员工资福利

结合本医院项目运营规模、业务范围及岗位配置需求，本项目运营期规划配置工作人员共计850人，包含人才平移划转相关人员，涵盖医疗技术人员、护理人员、行政管理人员、后勤保障人员等各类岗位，人员配置贴合医院实际运营需求，能够保障各项医疗业务的日常开展。综合考虑项目所在地人力成本水平、医疗机构行业薪酬标准及员工综合福利，确定人均年度人工成本基准标准为10万元/人，该标准包含员工基本工资、岗位津贴、绩效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全部相关支出，取值贴合区域同级医疗机构人力成本实际情况，测算口径合理。

综合考虑社会平均工资上涨、社保缴费基数逐年上调、员工年度调薪及福利标准提升等因素，自项目运营第二年起，年度人均人员支出标准在上一年度基础上每年递增2%。该增长幅度贴合区域医疗行业人力成本逐年上涨的客观规律，也符合公立医院薪酬调整的常规标准，能够保障员工薪酬福利的合理增长，稳定医疗运营团队，测算口径审慎保守。

（2）医疗成本费用

本项目运营维护相关费用是保障医院各项设施设备持续正常运转所发生的综合性运营支出，涵盖药品耗材采购、医用材料耗用、水电气能耗消耗、办公后勤、安保保洁服务、医疗设备检修保养、零部件更换等多项刚性与弹性开支，是保障医院诊疗业务正常开展、维持常态化医疗服务的必要成本。

结合医院医疗业务运营业态的特点，确定各项运营成本按照当年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之和的相应比例进行核算：其中医用材料费用按当年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之和的 5%估算，药品费用按当年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之和的 18%估算，水电气能耗费用按当年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之和的 2%估算，医疗设备维修费用按当年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之和的 3.5%估算，上述各项费用合计占当年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之和的 28.50%。该核算比例贴合医疗机构综合运营开支实际，能够合理覆盖医院日常运行各项相关支出，测算口径规范、取值审慎合理，适配本医院项目实际运营管护需求。

上述各项运营成本与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之和直接联动，不单独设置固定增长率。随着医院各类医疗业务逐步成熟、运营规模扩大，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之和逐年增长，对应的各项运营维护相关成本也将同步同比例增长，符合“经营规模与运维开支联动变动”的客观规律，能够真实反映医院运营成本的实际变化情况，确保成本测算与收入规模相匹配。

（3）管理及其他费用

管理及其他费用是本医院项目为统筹、组织整体经营管理发生的综合性间接支出，涵盖办公费、差旅费、交通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办公水电费、劳动保险费、咨询费、聘请中介机构费、业务招待费、患者及职工伙食费、其他杂项开支等多项刚性与弹性开支，是保障医院规范化运营、完成各项经营管理职能的必要成本。

结合医院经营业态的特点，管理及其他费用按当年医院总收入的4.5%核算。该核算比例贴合医疗机构综合管理开支实际，能够合理覆盖各项管理及其他相关支出，测算口径规范、取值审慎合理，适配本医院项目实际运营管理需求。

管理及其他相关费用与医院总收入直接联动，不单独设置固定增长率。随着医院各类业务逐步成熟、运营规模扩大，医院总收入逐年增长，对应的管理及其他相关费用也将同步同比例增长，符合“经营规模与管理开支联动变动”的客观规律，能够真实反映项目管理成本的实际变化情况，确保成本测算与收入规模相匹配。

（4）相关税费

1）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规定，计算增值税的收入金额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在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时的

计算公式为:增值税销项税额=本项目测算收入/(1+增值税税率)*增值税税率;

①增值税销项税额

项目销项税按运营收入406,351.75万元（不含税价）为基数，按国家要求的税率测算，运营期内销项税额为871.19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金额（不含税）	税率	销项税额
门诊收入	175,002.41	免征增值税	
住院收入	221,669.50		
停车位收入	9,679.84	9%	871.19
合计	406,351.75		871.19

2）税金及附加

项目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税和地方教育附加税，分别按应纳增值税额871.19万元的7%、3%和2%缴纳。项目运营期内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税以及地方教育附加税总额分别为60.98万元、26.14万元和17.44万元。税金及附加合计为104.56万元。

3）相关税费=应交增值税+税金及附加

=871.19+104.56=975.75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人员工资福利	医疗成本费用	管理及其他费用	相关税费	合计
2026					

2027					
2028					
2029	8,500.00	3,166.07	517.15	35.43	12,218.65
2030	8,670.00	3,759.06	613.25	40.51	13,082.82
2031	8,843.40	4,257.06	694.34	45.57	13,840.37
2032	9,020.27	4,897.72	796.61	47.84	14,762.44
2033	9,200.68	5,213.84	846.52	47.84	15,308.88
2034	9,384.69	5,370.25	871.22	47.84	15,674.00
2035	9,572.38	5,531.36	897.82	50.25	16,051.81
2036	9,763.83	5,697.30	924.02	50.25	16,435.40
2037	9,959.11	5,868.22	951.01	50.25	16,828.59
2038	10,158.29	6,044.26	980.03	52.75	17,235.33
2039	10,361.46	6,225.59	1,008.66	52.75	17,648.46
2040	10,568.69	6,412.35	1,038.15	52.75	18,071.94
2041	10,780.06	6,604.72	1,069.80	55.38	18,509.96
2042	10,995.66	6,802.86	1,101.09	55.38	18,954.99
2043	11,215.57	7,006.95	1,133.31	55.38	19,411.21
2044	11,439.88	7,217.16	1,167.85	58.17	19,883.06
2045	11,668.68	7,433.67	1,202.04	58.17	20,362.56
2046	11,902.05	7,656.68	1,237.25	58.17	20,854.15
2047	12,140.09	7,886.38	1,274.93	61.07	21,362.47
合计	194,144.79	113,051.50	18,325.05	975.75	326,497.09

3.融资成本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计划融资金额33,000.00万元，其中2026年计划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20,000.00 万元(本次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500.00 万元，期限十五年，假设融资利率 2.45%，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本次之后 2026 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剩余 19,500.00 万元，期限二十年，假设融资利率 2.50%，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2027 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7,000.00 万元，2028 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6,000.00 万元，期限二十年，假设融资利率 2.50%，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本次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500.00 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金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合计
2026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27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28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29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0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1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2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3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4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5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6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7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8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9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40	500.00		500.00		2.45%	12.25	512.25
合计		500.00	500.00			183.75	683.75

本次之后2026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剩余19,500.00万元，2027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7,000.00万元及2028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6,000.00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金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合计
2026		19,500.00		19,500.00	2.50%	487.50	487.50
2027	19,500.00	7,000.00		26,500.00	2.50%	662.50	662.50
2028	26,500.00	6,0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29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30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31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32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33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34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35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36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37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38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39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40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41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42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43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44	32,500.00			32,500.00	2.50%	812.50	812.50
2045	32,500.00		19,500.00	13,000.00	2.50%	812.50	20,312.50
2046	13,000.00		7,000.00	6,000.00	2.50%	325.00	7,325.00
2047	6,000.00		6,000.00		2.50%	150.00	6,150.00
合计		32,500.00	32,500.00			16,250.00	48,750.00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
（1）项目专项收入	407,222.94
（2）项目专项成本	326,497.09
（3）项目专项收益（3）=（1）-（2）	80,725.85
（4）2026 年及以后专项债本金	33,000.00
（5）2026 年及以后专项债利息	16,433.75
（6）2026 年及以后专项债本息合计	49,433.75
（7）本息覆盖倍数（7）=（3）/（6）	1.63

根据上述测算，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专项收益为 80,725.85 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 1.63。

（三）项目现金流量预测

在不考虑资金时间价值的情况下，本项目专项债券到期时，在偿还债券本息后，将仍有 31,292.10 万元的累计现金结余，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详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现金流入合计	项目现金流出合计	净现金流量	累计净现金流量
2026		499.75	-499.75	-499.75

2027		674.75	-674.75	-1,174.50
2028		824.75	-824.75	-1,999.25
2029	11,492.25	13,043.40	-1,551.15	-3,550.40
2030	13,627.67	13,907.57	-279.90	-3,830.30
2031	15,429.81	14,665.12	764.69	-3,065.61
2032	17,702.38	15,587.19	2,115.19	-950.42
2033	18,811.55	16,133.63	2,677.92	1,727.50
2034	19,360.37	16,498.75	2,861.62	4,589.12
2035	19,951.53	16,876.56	3,074.97	7,664.09
2036	20,533.78	17,260.15	3,273.63	10,937.72
2037	21,133.49	17,653.34	3,480.15	14,417.87
2038	21,778.35	18,060.08	3,718.27	18,136.14
2039	22,414.59	18,473.21	3,941.38	22,077.52
2040	23,069.91	19,396.69	3,673.22	25,750.74
2041	23,773.41	19,322.46	4,450.95	30,201.69
2042	24,468.64	19,767.49	4,701.15	34,902.84
2043	25,184.73	20,223.71	4,961.02	39,863.86
2044	25,952.25	20,695.56	5,256.69	45,120.55
2045	26,711.95	40,675.06	-13,963.11	31,157.44
2046	27,494.44	28,179.15	-684.71	30,472.73
2047	28,331.84	27,512.47	819.37	31,292.10
合计	407,222.94	375,930.84	31,292.10	31,292.10

（四）总体评价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的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下浮10%和20%)进行敏感性分析。项

目自身收益的90%、80%作为项目收益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计算如下表：

项目	预期项目收益变动		
	预期项目收益的100%	预期项目收益的90%	预期项目收益的80%
预期收益	80,725.85	72,653.27	64,580.68
债券本息	49,433.75		
本息覆盖倍数	1.63	1.47	1.31

综上所述，根据资金平衡测算分析，投产后，本项目预计可达到的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为1.63 倍，项目收益完全可以覆盖融资成本，如项目假设条件发生变化，本项目发行的专项债券仍可以由政府调整项目资本金比例保障还本付息，不能偿还债券本息的风险较低。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计划发行政府专项债券33,000.00万元，其中2026年计划发行政府专项债券20,000.00万元(本次计划发行500.00万元，期限十五年，假设融资利率2.45%，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本次之后2026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剩余19,500.00万元，期限二十年，假设融资利率2.50%，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2027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7,000.00万元，2028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6,000.00万元，期限二十年，假设

融资利率2.50%，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二）债券资金管理

专项债券资金核算和账户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管理，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行分账管理。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取得的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应按照项目对应的专项债券余额专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和利息。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根据项目专项债券余额和期限合理预计还本付息资金并列入年度预算安排。项目单位按照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三）职责分工

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揭阳市榕城区卫生健康局、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揭阳市榕城区卫生健康局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

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组织督促项目单位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风险。揭阳市榕城区卫生健康局、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按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

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产权登记、会计核算、收益收缴等工作。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负责对专项债形成资产进行分类确认，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及时登记入账及产权登记，并当按照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管理和维护专项债形成资产。揭阳市榕城区中心医院负责及时收取资产收益，并将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专项收入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1.落实施工规划明确施工责任，确保工程进度按计划如期实施，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工程进度；

2.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3.加强资金管理，对债券资金流向做全流程监督，确保债券资金用于项目建设，项目收益及时足额缴入国库并用于偿债本息。

（二）还款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

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